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委託高雄市聲暉協會辦理 同步聽打服務申請須知

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聲暉協會
- 二、申請資格：
 1. 單位：高雄市各級機關學校、非營利團體及其他公共服務單位、事業單位。
 2. 個人：實際領有身心障礙證明（手冊）並設籍高雄市之聽障者或合併聽障之多重障礙者及其家屬。
- 三、服務範圍：【申請同步聽打服務應未涉及私人商業利益】
 1. 公務機關辦理聽語障者相關業務之同步聽打服務。
 2. 非營利團體辦理聽語障者相關未收費服務、活動、研習、會議之同步聽打服務。
 3. 其他經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認定非涉及私人商業利益之同步聽打服務。
- 四、辦理期間：自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
- 五、服務費用：凡符合申請範圍之案件，無需支付服務費用（補助款用罄則需自費）。
私人及營利組織可自費申請。
- 六、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日上午 8 點至晚間 9 點（需視人力調度情形媒合）
- 七、申請方式：
 1. 可由活動辦理單位或聽障者本人提出申請，**最遲須於活動前 3 日**完成申請。
 2. 受理申請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8 點至下午 5 點，不受理夜間緊急、臨時性申請。
- 八、若對本項服務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高雄市聲暉協會：
陳先生手機：0971300105(LINE:2429375)、鄭先生手機：0986122908
電話：(07)231-5626、231-5627
傳真：(07)241-9375
E-mail：ksda.wingnet@gmail.com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二路 210 號 10 樓
- 九、申訴管道：
電話：(07)336-8333 分機 3947
傳真：(07)330-8444
E-mail：ccj7432@kcg.gov.tw
郵寄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10 樓



高雄市聲暉協會官
方網站-聽打專區



同步聽打服務窗口 LINE
官方帳號



財政部關心您

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補助

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